

2021年度 益阳市赫山区
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所辖水闸、电站、河道的管理及水资源开发和利用。

(二) 负责志溪河灌区的供水调度，制定志溪河防汛抗灾调度方案并组织实施，保障水利枢纽工程和灌区干渠的运行安全。

(三) 负责志溪河灌区配套改造、新建等工程项目的评估、立项；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协助有关单位搞好工程项目的勘测设计、质量监理和竣工验收工作。

(四) 负责管理志溪河水利工程和灌区国有资产，保护水利工程设施的完整，依法制止和查处破坏水利工程设施设备的行为，承担节水灌溉技术的推广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机构设置情况

益阳市赫山区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为益阳市赫山区水利局所属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财务室、芭蕉电站、洋溪江电站、船形山电站、北峰山电站。

(二) 决算单位构成

益阳市赫山区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构成包括：益阳市赫山区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本级，没有其他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益阳市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4.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2.1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07.9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10.8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4.1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5.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54
	30			61	
总计	31	324.17	总计	62	324.1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益阳市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4.17	114.04	2.14				207.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	3.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94	0.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94	0.94					
20808	抚恤	2.58	2.58					
2080801	死亡抚恤	2.58	2.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9	0.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9	0.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9	0.59					
213	农林水支出	319.35	109.22	2.14				207.98
21303	水利	319.35	109.22	2.14				207.98
2130301	行政运行	319.35	109.22	2.14				207.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71	0.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71	0.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71	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益阳市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5.63	315.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	3.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94	0.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94	0.94				
20808	抚恤	2.58	2.58				
2080801	死亡抚恤	2.58	2.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9	0.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9	0.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9	0.59				
213	农林水支出	310.81	310.81				
21303	水利	310.81	310.81				
2130301	行政运行	310.81	310.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71	0.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71	0.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71	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益阳市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4.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2	3.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59	0.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9.22	109.2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71	0.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21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4.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4.04	114.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4.04	总计	64	114.04	114.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益阳市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4.04	114.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	3.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94	0.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94	0.94	
20808	抚恤	2.58	2.58	
2080801	死亡抚恤	2.58	2.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9	0.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9	0.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9	0.59	
213	农林水支出	109.22	109.22	
21303	水利	109.22	109.22	
2130301	行政运行	109.22	109.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71	0.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71	0.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71	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益阳市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6.75	30201	办公费	0.9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0.9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0.4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0.9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9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8	30207	邮电费	0.7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5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1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0.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5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1.33	公用经费合计					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益阳市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业务，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益阳市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业务，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益阳市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业务，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324.17 万元，支出总计 324.17 万元。因本部门从 2021 年度开始纳入财政一级预算，故无 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对比数。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总计 324.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4.04 万元，占 35.18%；上级补助收入 2.14 万元，占 0.67%；其他收入 207.98 万元，占 64.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15.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5.63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 114.04 万元，支出为 114.04 万元。因本部门从 2021 年度开始纳入财政一级预算，故无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对比数。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4.0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6.13%。因本部门从 2021 年度开始纳入财政一级预算，故无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对比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4.0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 万元，占 3.09%；卫生健康支出

0.59 万元，占 0.52%；农林水支出 109.22 万元，占 95.77%；住房保障支出 0.71 万元，占 0.6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0.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8.89%。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一名职工死亡。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0.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

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26.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6.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新增单位人员经费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2.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实际未发生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0.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4.05万元，其中：（1）人员经费111.3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7.6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2）公用经费2.7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38%，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2021年本部门未开展因公出国（境）活动。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2021年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2021年本部门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2021年本部门无公务用车。

因本部门从2021年度开始纳入财政一级预算，故无2020年度“三公”经费对比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新增公务用车0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2.7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38%，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本部门从2021年度开始纳入财政一级预算，故无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对比数。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万元；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

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由于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 0，无法计算百分比；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由于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由于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货物支出、工程支出、服务支出占中小企业比例无法计算百分比。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益阳市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成立了分管财务领导任组长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组织对益阳市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开展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涉及 2021 年度整体支出 315.63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形成自评报告。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管理合理合规，资产管理按政策及时登记、及时清理、责任到位，严格三公经费管理，节约日常公用开支，内部管理制度制定及时、完善，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整体支出及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2021年我单位切实履行参谋辅政、运转保障职能，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为全区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90分；根据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部门支出绩效得分90分，因为无项目，没有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有效，完成情况较好，基本达到预算绩效目标。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益阳市志溪河水利工程事务中心本年度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七、农林水支出（类）：是指用于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九、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